

证券代码：872594

证券简称：中环电炉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天津中环电炉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天津中环电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文祥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对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回顾与总结，并

对新的一年工作计划进行了展望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讨论，形成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《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（一般公司）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，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汇报，并编制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，结合 2025 年度经营计划，编制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，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,759,547.13 元，资本公积为 3,020,871.51 元，总股本 10,224,500 股。公司拟以权益分配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00 元（含税）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天津中环电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天津中环电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

（三）《天津中环电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天津中环电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